

〔A1〕

〔同意公开〕

鞍山市千山区人民政府

鞍千政提案〔2021〕9号

签发人：赵宇旭

对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141号提案的答复

杨砚秋、张振英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壮大集体经济项目监护力度的提案我区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千山区壮大集体经济基本情况

千山区以强村固基为目标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为重点，加大村集体经济扶持力度，积极探索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新途径、新形式，进一步增强村级集体经济效益，切实提升村级组织自我“造血”功能，为村级组织服务能力提升创造坚强经济保障。我区东部山区特色产业为南果梨，由于受季节性影响，一直以来果品销售时间短影响群众收益。扶持壮大集体经济工作开展以来，有9个村建设了恒温气调库，能够增加鲜果储存1350吨，大大缓解了群众水果销售时间短的问题，既服务了群众又增加了村集体经济实力；在我区南部地区，养殖业发展较好，有6个村发展集体养殖业。其中祥家村食用菌养殖

由村里自营，第一批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成；向阳寨村在建设当中就联系好了蛋鸡养殖方，鸡舍刚交付就进行了生产。截止目前，全区已有 19 个村享受扶持政策，发放扶持资金 864 万元。已形成村级收入 88 万元。全区 54 个村收入全部超过 5 万元，彻底消灭了“空壳村”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加强领导、明确责任，确保项目抓好抓实。

经区委组织部、区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局研究决定，建立千山区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工作联调会议制度，指导监督开展试点工作，并出台了《千山区开展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工作实施方案》。各镇党委、政府及组织、财政、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建立相应工作机制，统筹协调和综合扶持力度，加强组织领导和沟通衔接。各镇建立包村联系制度具体负责项目的推进工作。

明确分工齐抓共管。区委组织部门主要负责做好试点任务的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，抓好试点村“两委”班子建设，为试点工作提供组织保障。财政部门是试点工作的牵头单位，负责落实财政资金合理调度使用和资金的监督管理。农业部门负责要组织试点村尽快开展项目研究论证、村民民主议事决策、土地管理、股权设置、资产量化等工作。区委组织部、区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局将会同相关镇政府对试点村进行工作调度和督导，确保各镇村及时规范开展试点工作。

（二）科学选取扶持村和项目，切实起到强村富民效果。

千山区采取公开竞争方式待定所扶持的行政村。对条件的行政按方案要求自愿申报、公平竞争的原则，采取镇审核、区批准、择优选村。在扶持村选择上要求：

1、两委班子凝聚力、执行力和公信力强，村党组织和村集体经济组织主要负责人素质过硬；近年来在基层组织建设、带领群众脱贫致富，增加村集体收入和村民收入、农村甚而设施建设等方面工作扎实，村集体成员对发展村集体经济有强烈愿望。

2、村集体经济组织有发展集体经济的甚而条件，包括土地、特色产业、集体资产等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规范。

3、具备可持续发展和实行股份合作制、土地适度规模经营的基础和条件。

4、选择的经营项目的投资、盈利模式、收益水平等符合客观实际，鼓励围绕带动作用明显的主导、特色产业选项。

5、科学合理界定试点村拟发展项目经济类型和村集体经济经营形式，起到示范引领作用。研究探讨以村集体资产、资源、资金等要素有效利用为纽带，以股份合作制为主要经营形式，积极探索土地股份合作、农业生产经营合作、物业管理股份合作、混合经营股份合作等村集体经济实现形式，开拓经营思路，优化股权结构，完善经营形式。也可根据试点村的资源、资产的状况和区位条件，选择其他适合当地实际情况和需要的实现形式，确定试点项目类型。重点鼓励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领办创办土地股份、农业生产经营股份合作社、以及以村集体资产资源资金参股到农

民专业合作社和稳健的工商企业。通过股份合作制的经济实现形式，达到财政奖补资金实行股权化的管理方式，实现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壮大，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受益。

6、强化考核督导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，健康发展。区、镇两级组织、财政、农业农村等部门，加强对扶持村的日常监督检查指导，建立调度通报制度，定期对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项目安排、建设管理、支持方式、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、项目实施的经济社会效益等情况进行通报，总结推广成功经验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政改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二位委员在提案中提到的问题我区确实存在一些，下一步，我区将继续按照中央和省、市委关于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有关工作要求，结合本区实际，下大力气，集中攻坚，强力推进，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

1、强化基层组织建设，提高人员素质。一是选优配强村“两委”队伍，抓好“领头雁”工程。持续建强村“两委”干部队伍，注重从本村致富能手、外出务工经商返乡人员、本乡本土大学毕业生、退役军人中培养选拔村“两委”干部。通过经常给村党组织书记派任务、压担子，引导他们勇挑重担，积极投身一线，服务基层。二是用好派强驻村干部，抓好“第一书记”工程。充分利用第一书记的畅通智力、技术、管理下乡通道，可以利用自身人脉和派出单位优势，帮助所在村创新发展路子，引进项目上、

技术、资金，因村制宜，发挥合优势，突显特色，发挥推进乡村振兴的“杠杆”作用，为农业发展、农民增收注入强大生机与活力。三是强化村干部业务培训。抓好“强素质”工程。持续加大培训力度，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全员轮训，既要提升法律意识，又要提升管理能力，更好提升带领群众致富的本领。持续转变村干部工作作风，克服因循守旧、小富即安等思想观念，树立改革意识、创新意识，把基层党员干部培养成发展农村经济的带头人。

2、强化智力服务，因地制宜谋划项目。我区将结合乡村振兴战略，选派人员到镇村，与镇村一道调查各村现有资源、特色产业、结合本村实际谋划项目；同时也可以请大专院所、经济专家及有关人士到镇村考查、出谋划策。目标是每个村都要有适合本村的项目，这样在选择扶持项目时就更能优中选优。

3、引导社会资本投资，壮大集体经济发展。发展村集体经济中资金不足问题是很多村面临普遍问题。虽然有很好的项目，但只靠财政资金扶持还远远不够，因此，吸引社会资金参与到村集体经济建设中十分重要。既能解决村集体经济建设中资金问题，又满足闲散资金投资问题。我们将在充分调查基础上，充分利用现有资源优势、产业优势，吸引村民、企业及其它广大投资者，参与村集体经济发展。

在此，对您提的宝贵意见表示感谢，并请您继续关注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，以促进我们的工作进步。

千山区人民政府

2021 年 6 月 18 日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

联系单位：千山区人民政府 联系人：许宝峰 联系电话：13358686699